

2019 年度
福建省泰宁县
大田乡人民政府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3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二、收入决算表.....	10
三、支出决算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17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4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大田乡人民政府政府的主要职责是：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督，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乡村经济、文化、教育等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一）贯彻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接受同级党委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二）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协调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

（三）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自主权；监督企业和各种经济联合体、个体户认真执行国家的法律、法令和政策，履行经济合同。

（四）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强社区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外来流动人口，处理人民来信来访，调解民间纠纷，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五）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体育事业；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和其他各

类教育；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工作；做好劳动管理、科普、老龄及宗教、侨务等工作。

（六）加强乡级财政的监督管理，按计划组织、管理乡财政收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完成。

（七）指导、支持、帮助村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八）制定和组织实施乡村建设规划；加强公共设施、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土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九）承办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大田乡人民政府包括本级及 5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19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大田乡人民政府	财政核拨	22	20
大田乡水利工作站	财政核拨	2	2
大田乡农业和农村经济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8	7
大田乡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所	财政核拨	2	1
大田乡卫生计划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3	2
大田乡文化体育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1	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9年，大田乡人民政府的主要任务是：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施“十三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按照省、市、县委及乡党委各项决策部署要求，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努力把大田打造成为繁荣和谐、宜居宜业的生态型富美乡镇。全乡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全乡工农业总产值增长4.8%左右，农民人均纯收入增长9%左右，村财收入持续增长。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科学谋划，统筹推进，经济发展稳中有进。**特色产业初显成效。**在巩固烟叶、制种、种粮等传统产业的基础上，围绕“一村一品”特色产业发展目标，养殖“五黑一绿”鸡8000余只，山羊120余头，肉牛80余头，种植黄精、七叶一枝花500余亩，种植红米、黑米80亩，旱藕500余亩，黄桃300余亩，百香果、芭乐、杨桃24亩，竹荪20余亩，培育铁皮石斛400余亩、茶树菇20万袋。**农业基础逐步完善。**投入资金200余万元，实施土地整治项目，平整土地320余亩，新增耕地120余亩；投入资金300余万元，新建机耕路3000余米，修建水渠及护岸5000余米，新建和修复竹山便道6公里；拆除料坊村、谿下村旧宅基地19余亩；完成全乡7个村基本农田保护项目；农村承包地确权颁证工作顺利通过市级检查验收。**项目攻坚扎实有力。**扎实开展项目攻坚“三提”深化“五比五晒”推进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竞赛活动，完成“五个一批”项目14个，完成比例160%；引进泰宁县丰竹食品有

限公司、杭州途麓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泰宁分公司等3家企业，引入资金8000余万元。

（二）聚焦生态，绿色发展，乡村面貌焕然一新。**集镇面貌进一步优化。**投入资金200余万元，完成瑞溪两岸62栋农房立面改造，拆除旧房屋、烤烟房、附属房等8000余平方米；创新集镇环境卫生保洁及垃圾清运模式，形成集镇卫生保洁常态化管理，集镇面貌全面提升。**基础设施进一步改善。**围绕“一溪一带一路多节点”规划布局，大力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完成G528国道两侧景观绿化6000余平方米、文化广场硬化760平方米、停车场硬化300平方米、休闲步道硬化200米，新增瑞溪两岸照明灯60余盏、绿化1000余平方米、苗木300余株；完成汀步叠水、亲水步道等河心洲生态休闲项目；完成铺下桥库区移民文化活动中心建设；完成金坑村地灾点整治工作；完成金坑村赤坑、麦坑、茜坑、金龙山和小北斗饮水工程项目。**人居环境进一步提升。**以“一革命五行动”为抓手，扎实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共清运垃圾270余吨，清理农业生产废弃物及生活垃圾15车，清理沟塘65条；完成三格化粪池新建改造80户、户厕改造6户，拆除旱厕5户，新建改造农村公厕、旅游公厕3座并投入使用，聘用6名保洁员负责公厕日常保洁工作；严格落实“河湖长制”，使用巡河APP加强对河道日常巡查管理，河道生态环境明显改善；加大垃圾清运力度，聘用26名保洁员，6名垃圾清运员负责全乡卫生保洁及垃圾清运工作，全面实现生活垃圾“村收集、乡转运、县处理”。

（三）以民为先，补齐短板，幸福指数不断提升。**脱贫攻坚持续推进。**实施“党支部+公司+贫困户”模式，培育泰宁县读书

山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带动贫困户发展产业示范点，带动 33 户贫困户种植洋芋 85 亩；4 名建档立卡贫困户通过公益性岗位实现“家门口”就业；北斗村实现空壳村退出；全年发放产业扶持资金 21.28 万元，扶持贫困户发展油茶、洋芋、莲子等特色产业，实现增收 80 余万元；合理利用各类扶贫资金 330 余万元，完善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发展贫困村“村财+贫困户”双增收项目，进一步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民生福祉不断增强。**抓好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征缴工作，目前参保缴费 5941 人（包含政府补助人员），完成任务数的 91.2%；完成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征缴任务，扩面人数 203 人，扩面率达 102%；建立电子健康档案 5559 份；完成 65 周岁以上老年人健康体检 474 人；贫困户家庭医生签约 368 人；全面实行城乡低保标准一体化，2019 年度全乡农村低保 61 户 100 人，新增 15 户 20 人，退出 13 户 15 人，特困人员 26 户 26 人，城乡困难家庭临时救助 6 户 22 人，发放农村低保金、五保金 80 余万元，救助金 8.22 万元；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26 万余元；做好双拥优抚工作，发放生活补助 7.56 万元、优抚定补款 10.54 万元。**文化教育繁荣发展。**成功举办大田乡第八届“蚯蚓灯会”“第二届中国农民丰收节暨三明市第三届农耕健身大赛大田乡第九届农民趣味运动会”；组织参加“全闽共舞、礼赞新中国”福建省第三届广场舞蹈大赛并获得优异成绩；扎实开展“一镇一孝廉”宣传活动；成功举办“乡村少年宫点燃我童年多彩梦”文艺汇报展演，进一步丰富校园生活；顺利通过教育“两项督导评估考核”；关爱留守儿童，接受爱心企业捐赠床上用品 80 套。

（四）行稳致远，凝聚合力，和谐氛围日益浓厚。法治建设

持续深化。深入开展“平安大田”“平安家庭”创建工作和“大走访”活动，妥善解决各类矛盾纠纷 116 起，扎实开展“平安家庭”星级评选工作；结合“大排查大化解大整治”行动，持续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圆满完成新中国成立七十周年等重大安保维稳任务；扎实推进“六无”村创建工作；完成综治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实现县、乡、村网格化管理；基本完成法治文化主题公园建设；积极推进“雪亮工程”建设，通过公安系统图像联网，实现乡、村两级横向共享和纵向贯通；一年来，未发生重大案件和非正常上访、群体性上访事件。

应急能力稳步提升。健全风险防范化解机制，持续完善相关应急预案，落实各环节责任和措施；做好防汛防洪抗旱工作，严抓地灾点、高陡边坡、低洼地带、水库等各类隐患排查，有效防范“5.19”“6.22”“7.7”等强降雨天气；加强森林防火工作，建立联防联控机制，制止违章用火 10 余起；拆除昌福线 K329+585 路基段上行侧硬漂浮物，完成铁路沿线安全隐患整治；严格落实应急值班值守制度，全面提升应急能力。

安全监督全面覆盖。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开展安全生产专项督查整治和日常检查；强化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完成辖区内 4 家小微企业标准化建设；积极开展安全网格化监督管理工作，形成一、二、三级网格布局，实现辖区内易燃易爆、林业、交通、水利水电、重点消防场所、工贸企业、农业、项目建设等安全监管全覆盖，全乡范围内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重大疫情和食品安全事故发生。同时，精神文明建设、民兵预备役、民族宗教、史志档案、老龄、工青妇、计生协会、未成年人等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

(五) 转变作风，提升效能，政府建设坚强有力。**转作风优服务。**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下村调研，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民生问题 20 余条，做好省委巡视反馈整改工作，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文件和会议较往年减少 45%以上，政风行风进一步转变；开通便民服务通道，推进乡便民服务中心及村便民服务代办点标准化建设，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提能力亮标准。**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树立鲜明考核导向，完善《关于进一步改进作风、提高效能的若干规定》，推进乡村干部素质提升取得新成效；牢固树立执政为民理念，通过开展“五访五帮五促”下基层大走访活动和落实“住村工作法”，进一步拉近与群众的距离，增进与群众的感情。**抓落实严监督。**坚持依法履职、依法行政，完善政府采购管理、招投标等制度，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和群众监督，坚持补短板严监管、集群智助振兴、强融入促发展，认真办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 12 件。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大田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63.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1.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其他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1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1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49
		十、节能环保支出	5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3.1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90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7.87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1101.34	合计	1101.34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大田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号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963.47	963.4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1.55	521.5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84.14	384.14					
2010301	行政运行	229.90	229.9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154.24	154.24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5.41	135.41					
2013101	行政运行	135.41	135.41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	2.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	2.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18	18.18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18	10.18					
2070103	机关服务	10.18	10.18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00	8.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1	19.1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00	11.00					
2080103	机关服务	11.00	11.00					
20808	抚恤	8.11	8.11					
2080801	死亡抚恤	8.11	8.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9	22.4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2.49	22.49					
2100103	机关服务	22.49	22.4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	5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0.00	5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50.00	5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74.14	274.14					
21301	农业	110.30	110.30					
2130104	事业运行	53.99	53.99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5.13	5.13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51.19	51.19					
21303	水利	16.30	16.30					
2130303	机关服务	16.30	16.30					
21305	扶贫	77.00	77.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77.00	77.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0.53	70.53					
2130701	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	49.02	49.02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0.22	20.22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29	1.29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5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5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5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8.00	8.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8.00	8.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	8.00	8.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大田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1101.34	646.75	454.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1.55	519.55	2.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84.14	384.14				
2010301	行政运行	229.90	229.9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154.24	154.24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5.41	135.41				
2013101	行政运行	135.41	135.41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		2.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		2.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18	10.18	8.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18	10.18				
2070103	机关服务	10.18	10.18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00		8.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1	19.1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00	11.00				
2080103	机关服务	11.00	11.00				
20808	抚恤	8.11	8.11				
2080801	死亡抚恤	8.11	8.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9	22.4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2.49	22.49				
2100103	机关服务	22.49	22.4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		5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0.00		5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50.00		5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03.11	75.42	327.69			
21301	农业	129.76	59.12	70.65			
2130104	事业运行	53.99	53.99				
2130119	防灾救灾	10.00		10.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5.13	5.13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60.65		60.65			
21303	水利	51.81	16.30	35.51			
2130303	机关服务	16.30	16.30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35.51		35.51			
21305	扶贫	151.00		151.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37.00		137.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4.00		14.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0.53		70.53			
2130701	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	49.02		49.02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0.22		20.22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29		1.29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5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5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5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90		16.9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6.90		16.90			
2240701	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3.70		3.70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5.20		5.2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	8.00		8.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大田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63.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1.55	521.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18	18.1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1	19.11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49	22.49	
		十、节能环保支出	50.00	5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3.11	403.1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50.00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90	16.90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63.47	本年支出合计	1101.34	1101.3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7.8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7.8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101.34	总计	1101.34	1101.34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大田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101.34	646.75	454.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1.55	519.55	2.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84.14	384.14	
2010301	行政运行	229.90	229.9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4.24	154.24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5.41	135.41	
2013101	行政运行	135.41	135.41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		2.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00		2.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8.18	10.18	8.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10.18	10.18	
2070103	机关服务	10.18	10.18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00		8.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00		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1	19.1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1.00	11.00	
2080103	机关服务	11.00	11.00	
20808	抚恤	8.11	8.11	
2080801	死亡抚恤	8.11	8.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9	22.4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2.49	22.49	
2100103	机关服务	22.49	22.4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		5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0.00		5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50.00		5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03.11	75.42	327.69
21301	农业	129.76	59.12	70.65
2130104	事业运行	53.99	53.99	
2130119	防灾救灾	10.00		10.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5.13	5.13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	60.65		60.65
21303	水利	51.81	16.30	35.51
2130303	机关服务	16.30	16.30	
2130335	农村人畜饮水	35.51		35.51
21305	扶贫	151.00		151.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37.00		137.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4.00		14.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70.53		70.53
2130701	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	49.02		49.02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0.22		20.22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29		1.29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5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5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5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6.90		16.9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6.90		16.90
2240701	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3.70		3.70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5.20		5.2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	8.00		8.00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大田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1101.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8.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4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7.70
308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0.51
311	对企业补贴（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	其他支出	71.24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大田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8.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3.4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3.91	30201	办公费	2.5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80.49	30202	印刷费	0.1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89.3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14.19	30204	手续费	0.0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72	30206	电费	0.6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5.6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7	302019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88	30211	差旅费	2.4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53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4.47	30214	租赁费	5.3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86	30215	会议费	3.84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61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3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6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8.1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28.6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16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4.75	30227	委托业务费	5.56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8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2.07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5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3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3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1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553.34	公用经费合计					93.41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说明：本单位2019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机构运行信息表

编制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统计数	项 目	统计数
一、“三公”经费支出	—	二、机关运行经费	93.41
（一）支出合计	16.90	（一）行政单位	93.41
1.因公出国（境）费	1.53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0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
（1）公务用车购置费		（一）车辆数合计（辆）	2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5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3.公务接待费	11.32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1）国内接待费	11.32	3.机要通信用车	
其中：外事接待费		4.应急保障用车	
（2）国（境）外接待费		5.执法执勤用车	
（二）相关统计数	--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	7.离退休干部用车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	8.其他用车	2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二）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2	（三）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47	四、政府采购支出信息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29.87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486	1.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87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2. 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3.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差异。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大田乡人民政府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137.87 万元，本年收入 963.47 万元，本年支出 1101.34 万元，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一) 2019 年收入 963.47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82.37 万元，增长 9.35%，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963.47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 0.00 万元。
2.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3.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二) 2019 年支出 1101.34 万元，比 2018 年决算数增加 356.31 万元，增长 47.82%，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646.75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553.34 万元，公用支出 93.41 万元。
2. 项目支出 454.59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101.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87.68万元，增长54.32%，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229.9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0.98万元，增长15.5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及费用增加。

(二)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154.2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6.72万元，增长43.4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及费用增加。

(三)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135.4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7.24万元，增长25.1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及费用增加。

(四)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2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2019年大田村、金坑村、谙下村、垒际村驻村工作经费支出。

(五)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文化和旅游——机关服务10.1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03万元，增长24.9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及费用增加。

(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机关服务11.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85万元，增长34.9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及费用增加。

(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死亡抚恤8.11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71 万元，增长 237.92%。主要原因是：支付邹鹤年抚恤金费用。

（八）卫生健康支出——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机关服务 22.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19 万元，增长 37.9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及费用增加。

（九）农林水支出——农业——事业运行 53.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25 万元，增加 13.2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及费用增加。

（十）农林水支出——农业——防灾救灾 1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25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农业风险防控及救灾资金（金坑村水利水毁修复项目）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农业——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5.13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上级拨入 2017 届在岗大学生村官 2019 年度工作经费。

（十二）农林水支出——农业——其他农业支出 60.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72 万元，增加 29.24%。主要原因是：根据《泰宁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乡镇财政预算管理体制的通知》（泰政文〔2016〕121 号）的规定，乡财政收入主要以上级转移支付为主。

（十三）农林水支出——水利——机关服务 16.30 万元，与上年持。。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及费用增加。

（十四）农林水支出——水利——农村人畜饮水 35.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1.02 万元，增加 145.07%。主要原因是：大田乡集镇污水管网改造等项目资金支出。

（十五）农林水支出——扶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37.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7.00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2019 年度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增加。

（十六）农林水支出——扶贫——其他扶贫支出 14.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70 万元，下降 25.51%。主要原因是：根据《泰宁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乡镇财政预算管理体制的通知》（泰政文〔2016〕121 号）的规定，乡财政收入主要以上级转移支付为主。

（十七）农林水支出——农村综合改革——对村级一事一议的补助 49.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4.92 万元，下降 41.60%。主要原因是：2019 年上级对村级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减少。

（十八）农林水支出——农村综合改革——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0.2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98 万元，下降 35.19%。主要原因是：根据《泰宁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乡镇财政预算管理体制的通知》（泰政文〔2016〕121 号）的规定，乡财政收入主要以上级转移支付为主。

（十九）农林水支出——农村综合改革——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29，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6 万元，减少 51.32%。主要原因是：根据《泰宁县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乡镇财政预算管理体制的通知》（泰政文〔2016〕121 号）的规定，乡财政收入主要以上级转移支付为主。

（二十）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0.00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2019 年红色旅游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3.7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70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2018 年中央自然灾害生活补助资金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5.2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20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2018 年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资金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 8.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00 万元，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2019 年省级第二批救灾资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9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46.7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53.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

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93.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16.90 万元，与年初预算的 20.8 万元相比下降 18.75%。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公务接待规定，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53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0 万元增加 10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1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1 人次。主要是本年安排因公到台湾，省政府批文。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05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5.8 万元下降 30.17%，主要是：严格落实公务用车相关规定，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4.05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5.8 万元下降 30.17%，主要是：严格落实公务用车相关规定，加强公务用车管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三) 公务接待费 11.32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15 万元下降 24.53%，主要是严格落实公务接待相关规定，加强公务接待管理。主要用于上级各部门调研指导工作、客商考察项目等方面的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147 批次、接待总人数 1486 人次。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9 年度本单位无项目绩效及业务绩效。

(二) 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019 年度本单位无项目绩效及业务。

(三) 重点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19 年度未开展重点评价工作。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3.4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3.01%，主要是：日常机关运行支出费用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8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

（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

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